绿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绿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1月3日收到独立董事李华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李华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李华女士与董事会并无意见分歧,亦无其他因辞职而需知会股东的事宜。董事会对李华女士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李华女士独立董事职务原定任期为 2023 年 7 月 31 日至 2026 年 7 月 30 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李华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其辞职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李华女士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相关职责。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积极推进独立董事补选工作。

特此公告。

绿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4 日